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engy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7)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
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

摘要

-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收益約為人民幣620.1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約31.3%。
-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42.7百萬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20.3%。
- 本公司董事(「**董事**」及各為一名「**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任何末期股息。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年度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及二零二二年同期的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620,134	472,471
銷售成本		<u>(479,315)</u>	<u>(405,032)</u>
毛利		140,819	67,439
其他收入	5	21,006	120,8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149)	(15,834)
行政開支		(53,349)	(63,279)
其他開支		<u>(4,499)</u>	<u>(3,814)</u>
經營溢利		81,828	105,332
融資成本	6	(9,892)	(7,668)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u>(10,885)</u>	<u>(21,894)</u>
稅前溢利		61,051	75,770
所得稅開支	7	<u>(18,344)</u>	<u>(22,16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42,707</u></u>	<u><u>53,605</u></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	8	<u><u>0.32</u></u>	<u><u>0.40</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772	27,963
使用權資產		15,378	1,020
無形資產		294	592
遞延稅項資產	16	50,066	43,878
投資物業		35,837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18,207	122,671
已抵押存款	13	–	173
		<u>283,554</u>	<u>196,297</u>
流動資產			
存貨	10	374,862	291,288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1	559,998	700,899
合同資產		40,886	44,29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78,966	61,90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	9	5,448	–
銀行及現金結餘	13	453,142	241,041
		<u>1,513,302</u>	<u>1,339,429</u>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195,040	200,711
合同負債		542,933	354,67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78,684	77,852
銀行貸款		89,502	55,000
應付稅項		20,519	13,267
		<u>926,678</u>	<u>701,505</u>
流動資產淨值		<u>586,624</u>	<u>637,92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70,178</u>	<u>834,221</u>
資產淨值		<u>870,178</u>	<u>834,22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35,000	135,000
股份溢價		239,064	239,064
儲備	18	496,114	460,157
權益總額		<u>870,178</u>	<u>834,221</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安全生產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135,000	239,064	44,121	8,153	354,278	780,616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53,605	53,605
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5,202	-	(5,202)	-
劃撥至安全生產儲備	-	-	-	364	(364)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5,000</u>	<u>239,064</u>	<u>49,323</u>	<u>8,517</u>	<u>402,317</u>	<u>834,221</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135,000	239,064	49,323	8,517	402,317	834,221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42,707	42,707
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966	-	(1,966)	-
已付股息	-	-	-	-	(6,750)	(6,750)
劃撥至安全生產儲備	-	-	-	261	(261)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135,000</u>	<u>239,064</u>	<u>51,289</u>	<u>8,778</u>	<u>436,047</u>	<u>870,178</u>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約人民幣463,776,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50,863,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為一間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浙江省諸暨市牌頭鎮天潔工業園區。

本集團主要從事環保污染防治設備及電子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安裝及銷售。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i)天潔集團有限公司（「TGL」，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持有40,500,35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0%，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及(ii)常山縣國熙股權投資有限公司（「國熙股權投資」）為一間國有企業，持有39,150,000股內資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9.00%，為本公司第二大股東。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繳足股本	本公司直接 應佔權益百分比	成立／登記地點及 日期以及營業地點	主要業務
諸暨市天潔安裝工程有限公司 （「天潔安裝工程」）	人民幣4,500,000元	100%	中國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四日	提供安裝服務
浙江天潔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天潔環境工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中國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九日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吐魯番天潔環境科技有限公司 （「吐魯番環境科技」）	人民幣20,000,000元	100%	中國二零一三年 七月十九日	製造及銷售環保污染防治設備
濟寧天潔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濟寧天潔環境工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中國二零二一年 四月三十日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浙江常山環境工程有限公司 （「常山環境工程」）	人民幣50,000,000元	100%	中國二零二二年十月 二十八日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的披露規定編製。

該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經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及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入賬的衍生工具所修訂）。除另有指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2.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所有與其營運相關，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導致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本年度與過往年度的報告金額出現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採納該等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主要來自安裝及銷售環保污染防治設備及電子產品的環保設備合約收益銷售；銷售貨品的發票價值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本集團產品面臨的風險及所得回報相似，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業務分部。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07,159	471,341
其他國家	12,975	1,130
	<u>620,134</u>	<u>472,471</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呈列。

(b) 非流動資產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

來自主要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不適用*	109,345
客戶B	不適用*	55,905
客戶C	118,558	不適用*
客戶D	84,867	不適用*
客戶E	65,857	不適用*
	<u>620,134</u>	<u>472,471</u>

* 客戶並無佔本集團本年度及二零二二年同期綜合收益總額10%以上。

4.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指本年度安裝及銷售環保污染防治設備及電子產品的環保設備銷售；銷售材料的發票價值及所提供服務的價值。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銷售環保設備	607,348	442,739
銷售材料	12,781	29,549
提供服務	5	183
	<u>620,134</u>	<u>472,471</u>

分拆銷售環保設備的收益：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594,514	442,739
其他國家	12,834	-
總計	<u>607,348</u>	<u>442,739</u>
主要產品		
靜電除塵器	436,146	326,480
電袋複合除塵器	-	10,393
袋式除塵器	39,668	63,836
減少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排放(脫硫及脫硝裝置)	95,110	11,027
其他(如氣力輸灰系統)	36,424	31,003
總計	<u>607,348</u>	<u>442,739</u>
收益確認的時間		
在某一時間點		
—銷售環保設備	607,348	442,739
—銷售材料	12,781	29,549
—提供服務	5	183
總計	<u>620,134</u>	<u>472,471</u>

銷售環保設備

本集團製造及向客戶銷售及安裝環保污染防治設備。客戶根據合同訂明的付款時間表於一個月內向本集團支付合同價格。當產品及服務的控制權已轉移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銷售。倘本集團所提供的服務超出付款，將會確認合同資產。倘付款超出所提供的服務，則會確認合同負債。

倘合同包括安裝硬件，硬件的收益於硬件交付之時且合法所有權已轉移以及客戶已接納硬件之時確認。

合同價格按履約責任的相關獨立售價分配至履約責任。獨立售價乃應用預期成本加利潤方法釐定。

銷售材料

本集團向客戶銷售材料。產品金額須於一個月內償還。在產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之時），且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及客戶已獲取產品的合法所有權時，確認銷售。

當產品交付予客戶後，並從那一刻開始，可以無條件收到代價（僅到期付款前的時間流逝除外），便可確認為應收款項。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97	297
政府補助	8,803	3,310
放棄保險服務	5,222	–
放棄應付賬款	3,547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收益	–	810
應收票據的減值虧損撥回	911	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收益	784	116,344
其他	342	53
	21,006	120,820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的利息	9,892	7,668

7.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本公司及其在中國內地營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就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中國企業所得稅	24,532	13,941
遞延稅項(附註16)	(6,188)	8,224
	<u>18,344</u>	<u>22,165</u>

按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稅前溢利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溢利	<u>61,051</u>	<u>75,770</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	15,263	18,943
研發開支額外扣減	(2,906)	(2,986)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u>5,987</u>	<u>6,208</u>
本年度所得稅開支	<u>18,344</u>	<u>22,165</u>

10. 存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1,798	14,634
在製品	7,814	1,001
製成品	<u>355,250</u>	<u>275,653</u>
	<u>374,862</u>	<u>291,288</u>

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647,915	740,524
減：虧損撥備	<u>(143,043)</u>	<u>(136,416)</u>
	504,872	604,108
應收票據	57,207	99,783
減：虧損撥備	<u>(2,081)</u>	<u>(2,992)</u>
	<u>559,998</u>	<u>700,899</u>

貿易應收款項為免息及信用期一般為一個月。本集團尋求對其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的控制。已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

本集團所有應收票據均於一年內到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人民幣8,432,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8,264,000元)的應收票據已質押，以為本集團的應付票據提供抵押(附註14)。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22,172	206,770
1至2年	124,383	178,630
2至3年	81,566	111,710
3至4年	76,751	106,998
	<u>504,872</u>	<u>604,108</u>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對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6,416	175,756
年內虧損撥備撇銷	(245)	(51,892)
年內虧損撥備增加	6,872	12,552
	<u>143,043</u>	<u>136,416</u>

應收票據虧損撥備對賬：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2,992	2,998
年內虧損撥備增加	(911)	(6)
	<u>2,081</u>	<u>2,992</u>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項下的簡化方法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的信貸風險特徵及賬齡分組。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總計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12%	17%	59%	22%
應收款項(人民幣千元)	222,172	140,629	98,861	186,253	647,915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16,246	17,295	109,502	143,043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14%	12%	46%	18%
應收款項(人民幣千元)	206,770	207,868	126,593	199,293	740,524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29,238	14,883	92,295	136,416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由中國若干銀行接納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背書」）。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背書票據的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背書票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票據法》，倘中國的銀行違約，則背書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具有追索權（「持續牽連事件」）。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背書票據的賬面值總額為約人民幣67,586,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75,944,000元）。董事認為，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轉讓與大型及知名銀行接納的若干背書票據約人民幣38,59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44,301,000元）（「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因此，本集團已終止確認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本集團於該等終止確認票據中持續牽連事件的最大虧損風險以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於該等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續牽連事件的公平值不大。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繼續確認其餘背書票據的全部賬面值及相關已結清貿易應付款項約人民幣28,996,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31,643,000元），乃由於董事相信，本集團仍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包括與該等剩餘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

本年度，本集團於轉讓終止確認票據當日並無確認任何利得或虧損（二零二二年：無）。於本年度及累計年度，概無任何利得或虧損自持續牽連事件中確認。本年度均勻作出背書。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款項	29,357	44,781
減：減值虧損	<u>(2,808)</u>	<u>(3,284)</u>
	26,549	41,497
預付款項	48,509	20,409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附註)	<u>3,908</u>	<u>—</u>
	<u>78,966</u>	<u>61,906</u>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284	3,161
撇銷年內虧損備抵	(88)	—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	<u>(388)</u>	<u>123</u>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808</u>	<u>3,284</u>

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

於本年度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金額約人民幣453,020,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240,945,000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遵守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

銀行已抵押存款已質押，以為本集團發出的應付票據提供抵押。銀行擔保為履約擔保並就數個月至五年範圍內的不同期限作出，視乎合同的協議而定，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的利率計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入近期無拖欠記錄的信譽卓著的銀行。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85,131	183,498
應付票據	<u>9,909</u>	<u>17,213</u>
	<u>195,040</u>	<u>200,711</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票據約人民幣8,432,000元（二零二二年：約人民幣18,264,000元）（附註11）擔保。

貿易應付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7,082	103,891
1至2年	28,155	59,314
2至3年	12,203	6,865
3年以上	<u>7,691</u>	<u>13,428</u>
	<u>185,131</u>	<u>183,498</u>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78,684	77,508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附註)	—	344
	<u>78,684</u>	<u>77,852</u>

附註：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

16.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的 投資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收 款項減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 款項及應收票 據減值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減值 人民幣千元	存貨的 未變現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09	791	44,689	1,504	3,387	1,422	—	52,102
— 計入綜合損益表/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u>(309)</u>	<u>31</u>	<u>(9,838)</u>	<u>220</u>	<u>(1,543)</u>	<u>(1,422)</u>	<u>4,637</u>	<u>(8,224)</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822	34,851	1,724	1,844	—	4,637	43,878
— 計入綜合損益表/ (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u>86</u>	<u>(119)</u>	<u>1,429</u>	<u>406</u>	<u>(771)</u>	<u>—</u>	<u>5,157</u>	<u>6,188</u>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86</u>	<u>703</u>	<u>36,280</u>	<u>2,130</u>	<u>1,073</u>	<u>—</u>	<u>9,794</u>	<u>50,066</u>

17.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35,000,000 (二零二二年：135,000,000) 股普通股	<u>135,000</u>	<u>135,000</u>

本年度，本公司的股本並無任何變動。

18.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的綜合權益變動表中呈列。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各實體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及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撥出其年度法定純利的10%（根據中國會計原則及法規釐定並經抵銷任何過往年度虧損後）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基金達到該等實體股本的50%。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或增資。然而，除抵銷過往年度虧損外，須確保該儲備在使用後不低於股本的25%。

安全生產儲備

根據中國與建築行業有關的《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和使用管理辦法》的規定，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天潔安裝工程須向儲備賬戶轉入一筆款項作為安全生產儲備。該款項根據每年建築收益按2%的適用比率計算。安全生產儲備將根據中國公司法的規定用於安全設備的改進及維護，且不可向股東分派。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述

本集團是專業致力於環保產品設計、製造、安裝和服務的國內一流環保產品製造商，也是國內除塵裝置和煙氣脫硫脫硝裝置等大氣污染治理的工程總承包，主要專注於顆粒物的排放控制，在多個行業為客戶提供特大型除塵器。本集團擁有多年的行業經驗且在行業技術方面持續追求創新。

本集團形成了技術方案設計、工程設計中心和技術改造專案提升等全方位的技術研發體系。本集團在杭州設有研發中心，聘用10多名專業工程師，他們的專業範疇分別在環境工程、土建工程和機電工程。另外，在本集團的設計中心亦聘用多名專業人才。本集團成為紹興市級的研發中心和技術中心。

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主要產生自(i)銷售環保設備；(ii)銷售材料；及(iii)提供服務。

本集團銷售環保設備指本集團為客戶提供的度身定製的綜合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包括按項目向客戶提供工程設計、設備採購及製造、指導安裝及調試、客戶培訓及維修與維護服務。

本年度，本集團主要提供三種除塵器：靜電除塵器、袋式除塵器及減少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排放（脫硫及脫硝裝置）。

本集團銷售材料指向關聯方或獨立第三方銷售的材料，包括原材料、備件和部件及廢料。

本集團提供服務指本集團按獨立基準向客戶提供技術諮詢服務，包括向並非由本集團建造的項目提供維修及更換，以及現場工程及維護服務。

由於除塵器已在燃煤電廠、冶金廠、造紙廠及其他工業生產廠房廣泛安裝，因此，本集團的客戶群極為廣泛，包括發電廠及工業生產廠房的項目擁有人，或承包發電廠及工業生產廠房的建造工程的承包商。

業務回顧

2023年12月27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產業結構調整指導目錄（2024年本）》（「**指導目錄**」）。

「指導目錄」由鼓勵、限制和淘汰三類目錄組成。鼓勵類主要是對我國經濟社會發展有重要促進作用的技術、裝備及產品，有利於自然資源節約集約利用和綠色低碳轉型，助力達至峰碳中和。特別是，環保行業的鼓勵類包括大氣污染治理、碳減排和生態環境修復和資源利用等。

在「綠色低碳轉型」背景下，我國環保產業迅速發展。根據中商產業研究院發佈的《2023-2028年中國環保設備市場調研及前景預測報告》，2022年我國環保裝備製造業產值同比增長2%，達到人民幣9600億元。另外，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資訊化部發佈的資料，預計到2025年，我國環保裝備製造業產值將提高至人民幣1.3萬億元。

當前，我國環保行業大監管格局已基本形成，已從政策播種時代進入到全面的政策深耕時代，涉及水、土、氣、固廢處理全方位的政策法規日趨完善。「十四五」時期（即2021年至2025年），進入了以降碳為重點戰略方向、推動減污降碳協同增效、促進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和實現生態環境品質改善由量變到質變的關鍵時期。

另外，《高舉中國特色社會主義偉大旗幟為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而團結奮鬥》（「**二十大報告**」）對我國未來生態文明建設作出戰略部署，其中「協同推進降碳、減污、擴綠、增長，推進生態優先、節約集約、綠色低碳發展」，因而形成環境與發展之間相互促進的關係。「二十大報告」亦明確了生態文明建設在新時代新征程中國共產黨的主要任務具有基礎性和戰略性地位，包括推動綠色發展以及促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成為新發展理念的核心要義之一。

「二十大報告」提出的「推動綠色發展，促進人與自然和諧共生」，配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印發的《「十四五」節能減排綜合工作方案》（「**十四五工作方案**」），節能減排工程將會成為我國加快經濟社會發展全面綠色轉型、為進一步實現碳達峰碳中和的重點之一。因此，環保減排產業繼續成為我國重要戰略性產業之一，具有極大的發展前景。

「十四五工作方案」提出部署開展節能減排十大重點工程，其中的重點行業綠色升級工程、重點區域污染物減排工程、煤炭清潔高效利用工程和揮發性有機物綜合整治工程都是在本集團的專業領域範圍內。

因此，本集團相信，我國各級政府將會更加積極推動節能減排和環境治理工作，制定更多生態環境保護相關的政策、以及提供資金支援或專案管理方案。

憑著以往的設計和製造經驗與先進的技術，加上強大的研發團隊，本集團相信能夠捉緊「二十大報告」和「十四五工作方案」帶來的商機，擴大本集團的國內市場佔有率。

考慮到中美關係持續緊張、俄烏戰爭、市場悲觀情緒、利率上調以及香港股市在二零二四年表現不佳等因素導致全球經濟劇烈波動，各種不確定因素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前景。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共同努力，與疫情作鬥爭及尋求商機，以擴大收入來源，提高本集團的價值，並最大限度地提升股東回報。

本年度，本集團的收益及全面收入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620.1百萬元及約人民幣42.7百萬元。本年度，本集團毛利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7.4百萬元增加約108.8%至約人民幣140.8百萬元，且本集團毛利率較去年增加約8.4%至約22.7%。增加主要是由於完成了毛利率較高的大型項目及原材料（即主要原材料之一的鋼鐵）的價格下降。

本年度，本集團新合同的價值（即本集團於特定期間訂立的合同總值）約為人民幣1,487.8百萬元。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未完成合同額（包括適用增值稅）（指根據截至某一特定日期的未完成合同得出的有待完成工程的估計合同總值及根據合同條款作出的假設表現）約為人民幣2,594.1百萬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稅前溢利減少至約人民幣61.1百萬元，且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減少至約人民幣42.7百萬元，分別按年減少約19.4%及減少約20.3%。上述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概無出售土地。

在提高產品銷售額的同時，本集團大力加強成本管理，使產品及解決方案更具成本競爭力。本集團提供的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主要包括自主設計及製造的大氣污染防治裝置。本集團擁有根據訂制設計方案製造及供應所承接項目的主要大氣污染防治系統的資歷及專長。本集團致力於改善生產流程及管理系統，按照國際標準管理產品質量及營運、減少所耗用能源及進行環境影響評估。本集團的計量管理、環保管理及質量管理系統獲發多項ISO合格證。該等系統有助公司估算成本，確保項目順利實施以及提升經營效率。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中國擁有56項註冊專利（包括3項發明專利及53項實用新型專利）。基於本集團強大設計及工程能力，本集團主要向客戶提供全面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本集團提供的靜電除塵器型號繁多，支持介乎6兆瓦至逾1,240兆瓦的發電機。本集團是中國少數能為1,000兆瓦或以上的單一發電裝置提供靜電除塵器的製造商。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22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二年：446名）。應付予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花紅及其他員工福利。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表現，按僱員的資歷、貢獻、年資及表現等因素釐定他們的薪酬。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72.5百萬元增加約31.3%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620.1百萬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大型項目完成較多，導致業務規模擴大。

下表載列所示各年度本集團按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及各項目佔收益的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銷售環保設備	607,348	98	442,739	93
銷售材料	12,781	2	29,549	6
提供服務	5	0	183	1
	<u> </u>	<u> </u>	<u> </u>	<u> </u>
總計	<u>620,134</u>	<u>100</u>	<u>472,471</u>	<u>100</u>

本集團銷售環保設備產生的收益佔總收益達約98%。視乎客戶的規格及要求，本集團可為新安裝項目或升級或改造項目提供一整套大氣污染防治裝置，包括除塵器、脫硫系統及／或脫硝系統，或只單獨提供上述一種大氣污染防治裝置。本集團大部分銷售環保設備與製造、安裝及銷售靜電除塵器有關。

下表載列所示各年度按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種類劃分的銷售環保設備的進一步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環保設備				
清除及轉移灰塵				
—靜電除塵器	436,146	72	326,480	74
—電袋複合除塵器	—	—	10,393	2
—袋式除塵器	39,668	6	63,836	14
—其他(如氣力輸灰系統)	36,424	6	31,003	7
—減少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排放 (脫硫及脫硝裝置)	95,110	16	11,027	3
	607,348	100	442,739	100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靜電除塵器及減少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排放的裝置。於本年度，與去年同期相比，來自銷售靜電除塵器以及減少二氧化硫及氮氧化物排放(脫硫及脫硝裝置)的收益分別增加約人民幣109.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84.1百萬元，而銷售袋式除塵器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24.2百萬元。

憑藉有關新安裝項目的交付經驗，本集團亦為發電廠及其他行業提供大規模升級及改造項目。下表載列所示各年度按新安裝項目以及升級／改造項目類型劃分的銷售環保設備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收益				
新安裝	580,019	96	426,693	96
升級／改造	27,329	4	16,046	4
	<u>607,348</u>	<u>100</u>	<u>442,739</u>	<u>100</u>

銷售成本

本集團銷售環保設備所產生的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員工成本、折舊及經常費用成本。本集團用於清除及轉移灰塵裝置以及脫硫及脫硝裝置的製造過程的主要原材料為鋼材、電力儀器、過濾袋及其他。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405.0百萬元增加約18.3%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479.3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各年度本集團的毛利及毛利率(以佔收益的百分比呈列)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毛利(人民幣千元)	140,819	67,439
毛利率(%)	22.7%	14.3%

本集團的毛利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7.4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73.4百萬元或約108.8%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140.8百萬元。本集團本年度的毛利率上升至約22.7%。增加主要是由於本年度完成了毛利率較高的若干大型項目及原材料(包括主要原材料之一鋼鐵)的價格下跌所致。

其他收入及利得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其他收入及利得與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20.8百萬元相比大幅減少約82.6%至約人民幣21.0百萬元。本集團去年其他收入及利得主要來自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收益約人民幣116.3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3百萬元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22.1百萬元。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薪金及差旅費，分別約為人民幣6.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5.7百萬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3.3百萬元減少約15.7%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53.3百萬元，主要由於：

- (i) 二零二三年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少至約人民幣6.9百萬元；及
- (ii) 二零二三年的折舊費用較二零二二年減少人民幣1.5百萬元。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7百萬元增加約29.0%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9.9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18.3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的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2.2百萬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56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700.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40.9百萬元。計提虧損撥備前的貿易應收款項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92.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年度貿易應收款項結算增加，同時計提虧損撥備前的應收票據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2.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更多應收票據被用於結算貿易應付款項所致。

存貨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存貨約為人民幣374.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91.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3.6百萬元。存貨主要包括鋼材、過濾袋、電力儀器及其他部件。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453.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24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12.1百萬元，主要由於：

- (i)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4.9百萬元，主要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現金流出約人民幣40.6百萬元；
- (ii)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營所產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253.0百萬元；及
- (iii) 本年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23.3百萬元，主要包括銀行借款所得款項及償還銀行借款相關的現金流入約人民幣30百萬元。

債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償還銀行貸款(不包括保證金貸款)約人民幣85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即流動資產總值與流動負債的差額）由去年同期的約人民幣637.9百萬元減少約8.0%至本年度的約人民幣586.6百萬元。

資本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了使用權資產約人民幣14.5百萬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約人民幣40.6百萬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因經營單位以其所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而產生。本年度，本集團約2.1%（二零二二年：0%）的銷售是以經營單位所用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進行銷售。目前，本集團無意尋求對沖所面臨的外匯波動。然而，本集團的管理層將會持續監控經濟形勢及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狀況，並將於日後有需要時考慮適當的對沖措施。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本公司與海越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訂立一份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進一步收購及賣方同意出售賣方於浙江天潔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天潔磁性」）所持有的5%股權，惟須遵守該協議條款及條件，有關代價為人民幣6,421,165元。完成協議項下的交易後，本公司於天潔磁性的股本權益由40%增加至45%，而天潔磁性仍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且天潔磁性的財務業績將不會併入本公司的賬目。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擬透過招拍掛程序（「程序」）自常山綠惠投資收購一幅位於常山縣金川街道創新南路15號且面積約為52,571.90平方米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連同建在其上且面積約為25,216.07平方米的樓宇（「目標土地」），其中常山綠惠投資為常山投資集團全資擁有的投資工具，而常山投資集團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常山縣人民政府及為獨立於本集團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本公司股東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收購目標土地。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四日透過程序成功收購目標土地，總代價為約人民幣47百萬元（包括投標保證金人民幣2.82百萬元），而本公司將開發及利用其作為廠房以生產環境污染防護設備及電子產品。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的通函。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與天潔集團有限公司（「TGL」，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0%）訂立一份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收購及TGL有條件同意出售TGL於浙江天潔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有的95%股權，代價為人民幣51.2百萬元（可予下調）（「收購事項」）。經審慎考慮後，本公司及TGL決定不進行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TGL訂立一份終止契據（「終止契據」），據此，訂約方一致同意自終止契據日期起終止該協議，並解除及免除對方於協議項下各自的義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事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購了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約人民幣6.5百萬元及收購了投資物業增加成本約人民幣6.0百萬元。

或然負債

本集團目前並無牽涉任何重大法律程序，亦不知悉任何涉及本集團的待決或潛在重大法律程序。倘本集團牽涉於該等重大法律程序中，則本集團會在虧損可能已產生且虧損金額可合理估計時根據當時可獲得的資料記錄任何虧損或或然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擔保。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本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二二年：每股人民幣0.05元）。

未來展望

為配合「二十大報告」提出的新發展理念和「十四五工作方案」，本集團將繼續投入更多時間及資源於研發和生產高效節能的環保設備，以滿足市場對綠色技術的需求，並擴大我們的環保設備組合（如除塵器、輸灰系統和脫硫及脫硝裝置），為我國推動綠色低碳發展，實現碳達峰碳中和。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尋找合適的收購項目，以投身於更多不同的環保減排產業、新材料和新能源領域。

本集團希望透過內部研發及外部擴張，從而把握「二十大報告」和「十四五工作方案」帶來的機遇，以鞏固本集團的現有業務，並推進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從而擴大本集團的國內和國際市場份額。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在我國建立的客戶基礎及多年的海外市場經驗，有助本集團奠下日後在國內外市場擴充的穩固基礎，並使本集團成為環保減排行業的領導者。

涉及財務報告的相關事項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財務報表經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予以批准。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其他會計核算方法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會計政策及其他會計核算方法並無任何變更。

重大會計差錯更正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未發生就重大會計差錯而作出更正的事項。

合併報表範圍變更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編製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並無作出變更。

其他事項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內資股（「內資股」）持有的好倉：

董事／高級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內資股數目	佔已發行 內資股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邊宇先生	實益擁有人	7,693,250	7.69	5.7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1)	40,500,350	40.5	30.00
邊姝女士	實益擁有人	2,739,750	2.74	2.03
陳建誠先生	實益擁有人	1,851,000	1.85	1.37
章袁遠先生	配偶的家族權益(附註2)	2,739,750	2.74	2.03

附註：

- 根據所披露的權益存檔資料，本公司的該等40,500,350股內資股均由TGL實益擁有，而TGL則由邊宇先生擁有約64.08%的權益及由諸暨市科源企業管理有限公司（「科源企業」）擁有約35.92%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邊宇先生被視為於TGL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章袁遠先生（邊姝女士的配偶）被視為於邊姝女士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存置的主要股東（並非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名冊所記錄，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獲知下列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此等權益並不包括以上披露的本公司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的權益。

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內資股持有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內資股數目	佔已發行 內資股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常山縣國熙股權投資有限公司 (「國熙股權投資」)	實益擁有人	39,150,000	39.15	29.00
TG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40,500,350	40.50	30.00
科源企業 (附註2)	受控法團權益	40,500,350	40.50	30.00

附註：

1. TGL於本公司的約30% 權益中擁有直接權益。
2. 本公司的該等40,500,350股內資股均由TGL實益擁有，而TGL則由科源企業擁有約35.92%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科源企業被視為於TGL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H股（「H股」）持有的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H股數目	佔已發行 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佔本公司 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壽爾均	實益擁有人	6,000,000	17.14	4.44
Hong Kong Joint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	實益擁有人	5,504,400	15.73	4.08
趙開源 (附註1)	受控制法團權益	5,504,400	15.73	4.08

附註：

1. 趙開源先生為Hong Kong Joint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控股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趙開源先生被視為於Hong Kong Joint Financial Investment Ltd所持的本公司權益中擁有權益。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由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日期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以規範該等交易。經向本公司各董事及監事作出書面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及監事均確認彼等於本年度期間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確保管理完善及保障本公司全體股東的權益。本集團一向注重對股東的透明度及問責性。董事會認為，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能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於本年度期間，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中所有原則和守則條文，並採納守則的建議最佳常規。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管理層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已審閱及確認本集團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有關財務資料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重大影響事件

自本年度結束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止，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發生的事件除外）。

年度業績及年報的刊載

本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tengy.com>)。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衷心感謝本集團管理層團隊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與奉獻，並感謝股東、投資者及業務夥伴於本年度期間對本集團的信任與支持。

承董事會命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祝賢波

中國浙江省諸暨市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邊宇先生、章袁遠先生及邊姝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祝賢波先生、余吉女士及陳建誠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馮鉅基先生、鄺建楠先生及汪峰先生。